

玉溪市“十四五”教育体育发展规划

玉溪市教育体育局

2022年1月

目录

前 言	1
第一章 发展基础和形势	1
第一节 “十三五”发展回顾	1
第二节 “十四五”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6
第二章 总体思路和发展目标	9
第一节 指导思想	9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0
第三节 发展目标	12
第三章 主要任务	15
第一节 全面提升党建工作质量	15
第二节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15
第三节 推动各级各类教育高质量发展	16
第四节 开创体育发展新局面	22
第五节 加快教育体育基础设施建设	25
第六节 加强新时代队伍建设	27
第七节 完善教育体育治理体系	29
第八节 扩大教育体育对外开放	31
第四章 重大举措	32
第一节 破解“三难”问题	32

第二节	激发办学活力·····	37
第三节	深化体育教育融合发展·····	42
第四节	加快智慧教育体育建设·····	43
第五节	提升教育体育科研能力·····	45
第六节	高水平筹备“省十六运会”·····	47
第七节	组建玉溪职业技术学院·····	47
第五章	保障措施 ·····	48
第一节	加强组织保障·····	48
第二节	强化要素保障·····	48
第三节	凝聚协同推进合力·····	49
第四节	增强发展内生动力·····	49
第五节	维护教育体育系统安全稳定·····	49
第六节	提高规划落实效力·····	50

前 言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为贯彻落实教育强国、体育强国战略，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切实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体育，依据《云南省“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云南省“十四五”体育发展规划》及《玉溪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制定本规划，规划期限为 2021—2025 年。

第一章 发展基础和形势

第一节 “十三五”发展回顾

一、取得的成绩

“十三五”期间，玉溪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和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大力推进教育体育领域综合改革，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十三五”规划确定的阶段性目标基本如期实现，为玉溪市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

党对教育体育工作的领导全面加强。成立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和教育工作委员会，召开全市教育大会、教育工作会，出台《玉溪教育现代化 2035》、《加快推进玉溪教育现代化实施方案》、《玉溪市加快基础教育改革发展提高教育质量若干措施》，

各县（市、区）成立党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和党委教育工作委员会。各级党组织和各级各类学校把加强党对教育体育工作的全面领导贯彻到教育体育工作的各方面、各环节。开展“云岭红烛·育人先锋”创建活动，实施中小学“育禾苗·感党恩”行动计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不断提高党建质量，为教育体育改革发展提供坚强保证。

教育体育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办学条件显著改善，筹集各类资金近 120 亿元，全面改善办学条件，全市校舍总面积达 566 万平方米，比 2015 年增加 134 万平方米，实现了“校园胜家园”的目标。队伍建设得到加强，缺编教师得到及时补充，专任教师本科率达到 74.49%，副高以上教师占比达 30.16%。教育信息化建设整体推进，创造了“玉溪模式”。教育普及程度明显提高，2020 年学前三年教育毛入园率达 94.05%，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 99.76%，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 95.85%，残疾儿童入学率达 99.66%。特殊群体的教育得到充分保障，资助体系全面建立，贫困学生、随迁子女、留守儿童、残障儿童等群体入学得到落实。“15 分钟健身圈”在城市社区覆盖率达 98.33%，体育基础设施实现行政村以上 100%全覆盖，完成 296 块社会、校园足球场地建设，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 1.9 平方米，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 3.2 人，建成市、县级国民体质测试中心 10 个，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率达 38%。各类群众体育活动广泛开展。

教育体育发展质量不断提高。在全省率先实现义务教育基本

均衡目标。优质普通高中在校生占比达 60.73%，高考质量稳步提升。职业院校在国家、省职业技能大赛中连续 6 年获奖数量、等次全省第一。参加云南省第十五届运动会获金牌总数第四名，团体总分第二名。成功申办 2022 年云南省第十六届运动会，筹备工作有序推进。培养输送运动员获得亚运会、世锦赛、世界杯、全运会、全国青运会金牌，1 人获得东京奥运会两枚银牌。体育产业增加值占 GDP 的比重逐年增长，高于同期全省平均水平。

体教融合成效初显。顺利实现教育、体育机构整合、人员转隶，职能职责和工作力量优化整合，“1+1>2”的改革效应逐步显现。青少年学生体育竞赛体系建设进一步加快，学校体育工作成效显著，普通高中体育自主招生改革试点稳步推进，学生体质健康监测合格率达 95%以上，优良率保持在 40%以上。全市现有国家级青少年体育俱乐部 11 个，国家级体育后备人才基地 1 个，省级体育后备人才基地 6 个，国家级校园足球特色学校 79 所。

“十三五”时期玉溪教育体育发展情况

指标	2015年	2020年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75.92	94.05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90.85	99.76
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87.76	95.85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8.5	10.83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平方米)	1.62	1.9
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	35.5	38
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人数比例(%)	未统计	90.88
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人)	1.69	3.2
学生体质健康优良率(%)	38.86	42.06

二、存在的问题

面对新形势新任务，玉溪教育体育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矛盾还十分突出，教育体育发展整体水平还不能完全适应经济社会发展新要求，教育体育创新与服务潜力尚未更好释放，同人民群众对高质量教育体育的需求相比还有很大差距。

资源供给结构性矛盾突出。全市教育体育基础设施建设不能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一方面是“城市挤”现象越来越突出，随着城市化进程不断加快，人口大量向城区集中，但规划滞后没有配套相应的教育资源，导致中心城区教育资源紧缺。另一方面是“农村空”现象越来越明显，长期按户籍人口规划学校资源布局，山区、农村学校场地宽、设备全、教师年轻但群众认可度低、家长外出务工致使学生外流严重，导致班额逐年递减，大量教育资源闲置浪费。老年大学（学校、校点）43所（个），学员仅

占全市老年人口 5.4%。人均体育场地面积不足，公共体育服务设施老化。本土群众性品牌体育赛事活动不多，体育产业人才匮乏，缺少一批具有竞争力、影响力的综合性龙头企业，市民体育消费意识不强。

发展质量亟待提高。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加快，全市教育体育优质资源供给的矛盾愈加凸显。民办幼儿园管理亟待规范，“小学化”隐性倾向不容忽视，保教质量有待提升。义务教育距离高质量的均衡还有较大差距，农村和边远贫困地区优质教育资源短板仍然突出，城乡、县域、校际间发展不平衡依然明显。普通高中整体质量亟待提升，全国知名、全省领先、人民满意的现代优质特色高中数量较少，优质高中学位紧缺，其他高中学位不同程度闲置。职业教育产教融合不够深入，人力资源开发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度有待提高。体育竞技人才培养“尖子不尖、特色不特”问题还较为突出，竞技体育整体提升困难，群众体育、体育产业发展质量不高。信息化对促进教育体育改革的作用尚未有效发挥，信息技术应用能力、融合创新能力等严重不足。

队伍建设仍需加强。教师年龄结构、学历结构、学科结构还需进一步优化，师资结构性缺编问题依然突出。在全省有一定影响的领军校长、学科名师数量偏少，骨干教师占比不高，带动作用不强，后备干部培养出现“断层”。教师专业发展支持体系需要加快完善，整体素质还需提升，部分教师出现不同程度的职业倦怠。体育课质量不高，科学训练程度低，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

指导员的数量不能满足需要，优秀体育从业者培养、高水平管理人才的引进渠道不够通畅，运动员队伍结构老化，优秀运动员储备不足问题凸显。

保障能力水平急需提升。全市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比例、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占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比例、按在校学生人数平均的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增长乏力，与玉溪在全省人均 GDP 位次不相匹配。县（市、区）对教育体育工作的重视程度不够均衡，支持教育优先发展的政策措施还不完善。社会、家庭和学校教育之间衔接不够紧密，抓发展、抓质量的合力不强。体育发展缺乏配套政策支持，财政对全民健身事业经费投入不足，体育社会组织建设管理亟待规范，民间资本进入体育产业参与发展存在一定困难，运动员退役安置政策难以落实。

第二节 “十四五”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迈入新发展阶段的第一个五年，也是云南省在全面脱贫、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后，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的起步期，更是玉溪重塑发展格局，深化“玉溪之变”的黄金期、关键期，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玉溪教育体育发展机遇与挑战并存。

一、把握新机遇

教育强国、体育强国建设加快推进带来新机遇。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对教育体育工作多次作出重要论述、提出明

确要求，党和国家制定实施了一系列相关政策措施，为“十四五”时期在新的起点上建设高质量教育体育体系打下了坚实基础。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擘画了下一个五年以及到 2035 年的发展蓝图，提出了建成教育强国、体育强国目标。在畅通国内大循环、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的各个环节，在促消费惠民生、调结构增后劲的多个领域，都需要教育体育源源不断输送高质量的人力资源，更好参与城乡发展、改善人民生活品质。高质量教育在国计民生中的基础性、先导性、全局性作用将更加突出，体育工作在服务民生、推动国民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也将更加突出。

玉溪发展进入新阶段带来新机遇。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玉溪市发展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玉溪市着力建设滇中崛起增长极、乡村振兴示范区、共同富裕示范区，推动高质量发展，对全市建设高质量教育体育体系提出了多方位需求。同时，滇中城市群建设、昆玉同城化步伐加速必然推进公共服务同城化发展，有利于打造优势互补、协同联动、错位发展的区域发展共同体，有利于玉溪吸引更多发展要素汇聚，有利于教育体育资源统筹优化配置，有利于各类教育一体化发展，也有利于公共体育设施网络体系互联互通、共建共享。市委、市政府坚持把教育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重视体育工作，以教育兴市、教育惠民、体育报国的情怀办教育体育，充分发挥教育体育“倍增器”作用，以教育体育的现代化有力支撑全市的现代化，为玉溪教育体育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强保障。

人民群众对教育体育的新需求带来新机遇。随着玉溪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广大人民群众对接受优质公平教育的需求日益强烈,教育体育需求呈现多层次多样化态势,迫切需要补齐教育体育短板,优化教育体育发展环境,把最好的资源配置到教育体育领域,推动教育体育走优质均衡、创新发展之路。满足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体育资源的新要求,迫切需要加快探索具有玉溪优势特色的教育体育发展新方向,增加教育体育有效供给,增强人民群众的教育体育获得感。

二、应对新挑战

人口结构变化的新挑战。玉溪人口结构正发生新的变化,学龄人口规模经过短暂下降后将持续增长并逐步从学前、小学向后传递,全面三孩政策实施后学前教育将面临更大压力。人口不断向城镇集中、老龄化程度不断加剧,人力资源开发水平有待提升,迫切需要统筹协调各级各类教育之间以及教育体育与人口之间的关系,加快学龄人口集聚区基础教育资源配置与布局优化,进一步调整职业教育资源配置,加强从业人员在职教育培训和老年教育体育服务,整体提升教育体育工作质量。

信息技术变革的新挑战。信息技术正推动着教育教学模式、教育体育服务供给方式和教育体育治理模式重构,牵动着教育体育形态的改变。随着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技术在教育教学、体育运动中不断应用,传统的校园、课堂、锻炼场所等教育体育环境逐渐转变由各类信息技术终端所组成的新型

教育体育环境，所有教育体育资源得到重新整合，形成一个开放的教育体育平台，进而产生新的教育教学、体育锻炼方式，迫切需要教学、科研、管理、服务、评价的改革与转型，形成新的教育体育资源配置方式。

区域竞争日益加剧的新挑战。随着省内各地越来越重视教育体育的发展，教育体育区域竞争正不断加剧。玉溪教育体育不仅面临着周边州市的激烈竞争，还要直面省会昆明的“虹吸效应”。激烈的区域竞争，将加快优质教师、生源、教练员、运动员在不同地区的流动，对玉溪教育体育发展将产生深刻影响。如果玉溪教育体育的发展速度和质量不能有效应对区域竞争，将面临“标兵越来越多、越来越远，追兵越来越少、越来越近”的严峻局面。

第二章 总体思路和发展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体育工作的重要论述及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落实教育强国、体育强国战略和全国、全省、全市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体育方针，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使命，落实玉溪市“一极两区”发展定位，进一步突出教育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基础性、先导性、全局性地位和作用，以“凝聚人心、完善人格、开发人力、培育人

才、造福人民”为工作目标，以促进教育理念、体系、内容、方法、治理现代化为结构路径，围绕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形成更高水平的人才培养体系，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把体育健身同人民健康结合起来，把弘扬中华体育精神同坚定文化自信结合起来，坚持举国体制和市场机制相结合，深入实施全民健身国家战略，聚焦竞技体育、群众体育、体育产业融合发展，持续提高全市人民群众身体素质和健康水平，努力将体育建设成为标志性事业；紧紧围绕“玉溪教育体育在全省位次与人均 GDP 位次相匹配”的目标，加快推动玉溪教育体育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教育体育在人口聚集、服务民生、推动国民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为深化“玉溪之变”提供重要保障。

第二节 基本原则

一、坚持党的领导

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制度优势，发挥党总揽全局、把握方向、凝聚力量的作用，加强党对教育体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强化教育体育系统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真正把教育体育领域建设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切实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教育体育治理效能。

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

坚持教育公益性原则，立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基础，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

展成果由人民共享,把满足人民群众对良好教育体育的需求作为改革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增强人民群众教育体育的获得感、幸福感。

三、坚持优先发展

坚持把教育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重视体育工作,将教育体育发展规划总体部署落实到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政策之中,切实做到在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上优先安排教育,在财政资金投入上优先保障教育,在公共资源配置上优先满足教育,不断加大体育投入,为推进玉溪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提供有力的智力支持和人才保障。

四、坚持改革创新

以更大的决心和勇气深化教育体育领域综合改革,将顶层设计和实践探索有机结合,创新体制机制和发展模式。以激发学校和广大教职工积极性为中心,扩大学校办学自主权,推进民主管理,建立完善现代学校制度,以多样的办学体制和科学灵活的管理模式,为人才培养和教育体育发展创造良好的环境。坚持实施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的教育体育对外开放,创新体育场馆运营管理和体育产业发展模式,深挖发展潜力、激发活力。

五、坚持依法治理

更加注重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教育体育改革发展,更加注重保障广大人民群众接受教育权利和体质健康权,全面推进依法治教、依法治体,加快推进教育体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

现代化，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发展。

六、坚持安全稳定

牢固树立以人为本、安全发展理念，始终把保障学校及师生生命财产安全放在首位，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要求，坚持速度、质量、效益与安全有机统一，强化和落实学校主体责任，强化事故预防，以安全稳定保障教育体育系统科学协调发展。

第三节 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基本形成普及水平更高、结构更合理、质量更优、体制充满活力的现代化教育体育体系，玉溪教育体育在全省位次与人均 GDP 位次相匹配，整体达到云南领先水平，更好满足学生、教师、学校、群众和玉溪经济社会发展对高质量教育体育的需求。

一、教育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进一步凸显

以政府投入为主、多渠道筹集和受教育者家庭合理负担的教育经费保障机制逐步完善，新增财力优先向教育倾斜，确保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增加，确保按在校学生人数平均的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增加，体育投入持续稳定增长。教育体育资源规划布局和设施设备配置水平显著优化，教师、教练员职业更加受人尊敬、更加令人羡慕，形成党领导下推动教育体育高质量发展的共识。

二、教育体育面向未来的奠基作用进一步增强

将新思想新理念贯穿教育体育改革发展和人才培养全方位全过程，与各级各类学校的精神文化、制度文化、行为文化和物质文化加快融合，形成“五育并举”的有效路径和实践范式，使教育体育发展成为完善人的全面发展的先导领域。

三、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进一步完备

各类群体受教育权利得到强力保障，职前职后教育更加开放灵活，主要劳动人口受教育水平进一步提升，形成渠道更加畅通、方式更加灵活、资源更加丰富、学习更加便利的终身学习体系，逐步建成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的学习型社会。

四、教育体育公共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

普及有质量的学前教育，实现幼有所育、幼有优育的目标。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实现义务教育城乡一体化。全面提升普通高中教育质量，重塑高中教育新辉煌。建成普职融通、中高贯通，适应产业转型、乡村振兴、产教深度融合、与各类教育协同发展的现代职业教育与培训体系，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优质的职教资源。全民健身战略落实机制不断完善，体育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加快，全民健身运动品牌不断打造，竞技体育综合实力稳步增强，体育产业实现快速、高质量发展。

五、教育体育现代化治理体系进一步完善

全面依法治教治体，政府依法行政水平显著提高，学校办学自主权得到有效保障，社会参与教育体育治理渠道通畅有序，构建政府、社会、学校、家庭协同育人机制，不断完善教育体育治

理体系和提升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六、教育体育改革发展的民生红利进一步释放

群众对教育体育的满意度、教育体育对玉溪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度、教育体育发展与城市发展定位的匹配度显著提高，形成人城产教体相互驱动、创新引领、高质量发展的良好局面，教育体育事业逐步发展为造福玉溪人民的内涵品牌。

“十四五”教育体育发展主要指标

指标	指标属性	2020年	2023年	2025年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预期性	94.05	94.5	95
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	预期性	90.15	90.2	90.5
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县（市、区）（个）	预期性	基本均衡	2	6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约束性	99.76	97	97.5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预期性	95.85	96	97
优质普通高中在校学生占比（%）	预期性	60.73	70	75
幼儿园学前教育专业的专任教师比例（%）	预期性	61.03	70	85
农村义务教育学校专任教师本科及以上学历（%）	预期性	74.02	78	80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约束性	10.83	11	12
学生近视防控	预期性	所有学校每年学生近视发生率下降0.5%		
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	预期性	38	38.3	38.6
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人数比例（%）	预期性	90.88	≥91	≥92
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人）	预期性	3.2	3.3	3.5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平方米）	预期性	1.9	2.3	2.35
学生体质健康优良率（%）	预期性	42.06	44	46

第三章 主要任务

第一节 全面提升党建工作质量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筑牢政治信念，站稳政治立场，增强政治保障。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着力加强主体责任体系建设，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深入开展。建强基层党组织书记和党务工作队伍，注重发展党员工作，充实基层党建力量，夯实党建基础。持续推进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扎实推进党建工作示范校三年行动计划，探索创新党建引领教育体育工作发展的方式途径，深化巩固“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育禾苗·感党恩”、“云岭红烛·育人先锋”成果，全面提升党建工作质量。到2022年在全市中小学中建成100所党建工作示范校。

第二节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深入贯彻“教育必须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人民服务，必须与生产劳动和社会实践相结合，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教育方针，全力推进“五育并举”全面落实。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深化德育课程改革，实施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体系创优行动，推进思想政治课教学改革，完善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长效机制，加强民族团结、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青少年法治、感恩励志和生态文明等教

育，构建大中小学德育一体化体系。探索小学体育兴趣化、初中体育多样化、高中体育专项化、大学体育个性化的学校体育课堂教学改革，探索构建青少年学生课外锻炼公共服务体系、综合性的学生体育素养评价指标体系、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服务体系和学生艺术素养评价机制，提升学生体育素养与健康水平。实施校园文化传承创新发展，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开展青少年科学素质提升行动。全面实施中小学劳动教育必修课程，开好综合实践活动课，结合推进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及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要求，探索符合地方实际的校内劳动、校外劳动、家务劳动、公益劳动、志愿服务等多形式结合的劳动教育方式，构建中等职业学校学生结合专业实习实训的劳动教育机制，全面提升学生艺术科学劳动素养和劳动技能。抓好中小学生学习、睡眠、手机、读物、体质五项管理和监测评估，形成强大的社会监督氛围。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完善公共安全教育课程体系，着力构建更高水平的人才培养体系，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到2025年，建设一批中小学德育示范学校，树立一批“新时代好少年”典型；全市中小学心理辅导室覆盖率达100%，创建市级心理健康教育示范学校50所；创建省级科普示范学校15所；建设“劳动教育实践”示范校30所；积极创建云南省中小学美育特色学校。

第三节 推动各级各类教育高质量发展

一、加快学前教育普及优质发展

提升学前教育供给能力，提高学前教育整体质量。充分考虑人口流向，主动适应人口增长需求，超前规划和布局学前教育资源，构建以公办民办并举，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园为主体的学前教育服务网络。深入推进园区建设，不断缩小园际差距。鼓励优质名园有偿输出资源，带动新建园、民办园、薄弱园加速成长为优质学前教育资源。加强示范创建，强化质量监督干预，促进保教质量、办园水平的进一步提升。到 2025 年，全市省一级幼儿园达到 50 所，基本实现就近入园目标，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 95%以上。

二、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均衡配置城乡义务教育资源，全面落实义务教育学校建设、教师编制、生均公用经费定额、基本装备配置、教学质量监测等标准的统一。加快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化建设。建立健全集团化办学机制，缩小城乡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差距，推动“学有所教”向“学有优教”转变，提升学校管理水平及办学效益，形成义务教育学校优质均衡发展新格局。加大控辍保学力度，完善随迁子女入学机制，保障外来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关爱留守儿童，完成“动态清零”目标，提高保学质量。加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监测，健全质量监测年度报告制度，推进优质均衡县达标认定。2022 年红塔区、江川区实现优质均衡，2025 年澄江市、易门县、峨山县、新平县实现优质均衡，其他县域 80% 的指标达到国家评估标准，80% 的县域义务教育国家监测科目学

生学业水平达到Ⅲ级以上，校际差异率低于 0.15。

三、重塑普通高中新辉煌

实施以县一中为龙头的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攻坚计划，支持和规范民办普通高中发展。优化布局结构，合理增加资源，进一步解决红塔区、新平县等县（市、区）区域性结构不合理问题。聚焦教育质量，通过深化育人模式改革，推进集团化办学，支持“晋级升等”，加快智慧教育建设，提升队伍素质，健全质量考核激励机制，稳妥推进招生考试改革，提升教育科研能力，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等措施，建成一批特色鲜明、全省领先、全国知名的现代优质普通高中，形成公办与民办普通高中协调发展、各县（市、区）普通高中优质均衡发展的良好局面，实现普及水平、办学水平、教学质量、一级高中在校生占比等指标在全省的位次与人均 GDP 位置相匹配。到 2025 年，全市省一级高完中达到 16 所，其中：省一级一等 2 所、二等 4 所、三等 10 所，一级高完中在校生数占比达 75%，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 97%以上。

四、职业教育实现提质培优

加快职业教育体系建设，围绕办好公平有质量、优质有特色的职业教育，以提质培优、增值赋能为主线，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目标导向，着力补短板、激活力、提质量。深化“三教”改革，推动职普融通，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完善“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评价方式，促进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有效衔接。打造实体化运行的示范性职教集团，增强职业教育

吸引力，提升职业教育质量和办学活力，增强职业教育服务地方经济发展的适应性。到 2025 年，力争实现 2 所中职学校进入国家优质中职学校行列，5 个中职教育专业进入国家优质专业行列，4 所中职学校进入云南省优质特色中等职业学校行列。支持专科高职学校高质量发展，实现 1 所学校进入省域高水平高职学校，2 个专业群进入高等职业教育高水平专业，推动进入国家“双高”行列。

五、促进高等教育内涵发展

支持玉溪师范学院建设成为特色鲜明的“一流地方应用型大学”，加快硕士授予单位和省级应用型本科人才培养示范校建设。鼓励玉溪师范学院、玉溪农业职业技术学院与国内外知名大学和学术机构开展实质性合作，推进高职本科衔接，实现“3+2”专本贯通，重点建设一批省内领先的优势学科和领域。加快筹建玉溪职业技术学院，扩大高等职业教育规模，提升办学质量。加强与省内外高校的对接合作，健全完善党委领导、政府搭台、高校对接、企业参与、共建共享的市校合作工作新格局，推进“政经产教研”深度融合，全面赋能玉溪产业转型、科技创新和新型城镇化建设。

六、完善特殊教育保障体系

优化特殊教育资源布局，完善特殊教育资源中心、资源教室建设，按照要求，积极筹建通海县特殊教育学校，健全学段衔接、特教班布点、普职融通、医教结合的特殊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发

挥市特殊教育资源中心作用，加强对县（市、区）的监督指导，健全完善质量监测及评价制度，强化义务教育随班就读、普校特教班、重度残疾学生送教上门的支持保障。加大力度发展残疾儿童学前教育，加快发展以职业教育为主的残疾人高中阶段教育，确保全市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达到 98% 以上，让每一个残疾适龄儿童少年都能接受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

七、加强民族团结进步教育

积极参与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创建，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提高民族地区教育质量水平，传承和发展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学校民族团结进步教育指导纲要》精神，增强学生“三个离不开”思想、“五个认同”和“五个维护”意识。强化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责任，做好民族语言的传承和保护，提升民族地区教师普通话水平，稳妥开展好民族地区“双语”教育工作。到 2025 年，积极创建省级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学校，创建 100 所市级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学校。

八、规范管理民办学校和培训机构

完善政策支持和监管体系，按营利性和非营利性，实行分类管理，到 2022 年完成分类登记。强化相关部门协调监管机制，完善民办学校和公办学校委托管理、合作办学机制，推进民办中小学、幼儿园特色化、品牌化、连锁化和集团化发展。探索建立民办学校质量第三方认证制度和质量监控制度，完善校外培训机构管理办法，促进民办教育健康有序发展。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

展，强化政府责任落实，严格依法依规办学，规范招生入学行为，加强教育教学管理和督导检查，全面加强学校党的建设，确保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按照党的教育方针办学立校、教书育人。到 2025 年，建成一批坚持非营利办学，定位准确、管理规范、质量优良、特色鲜明、示范作用明显的民办学校。

九、加快推进专门教育发展

将专门学校建设纳入学校布局和建设规划，建立经费投入保障机制，确保专门学校财政保障水平高于普通学校，同步调整核定教职工编制，同步建立教师考核评价、职称评审制度，加强德育、法治、心理健康、职业技能教育，服务学生终身发展。2025 年前，与司法及相关部门联合，建成 1 所专门学校。

十、构建服务全民的终身学习体系

进一步整合社区教育资源，引导高等院校、职业学校、行业企业和其他社会力量共同参与社区教育，扩大社区教育资源和学习场所，提供多样化教育服务，使社区教育成为社区建设的重要领域。办好云南开放大学玉溪开放学院和红塔开放学院，拓宽社会成员终身学习通道。市直相关部门协同，共同提高老年教育服务水平。推进健全完善老年教育网络，创建一批市级老年教育示范点，建设家门口老年大学，以各种形式经常性参与教育活动的老年人占老年人口总数的比例达到 25%。健全完善老年教育保障机制，办学经费列入财政预算。鼓励师生从事老年教育志愿服务，支持教师在老年教育机构兼职任教，可安排一定比例经费补贴教

师课酬。

第四节 开创体育发展新局面

一、提升竞技体育综合实力

完善高原特色竞技体育发展体系，优化运动项目布局，重点打造田径、射击、体操、网球等优势项目，形成核心竞争力。突破自行车、武术、射箭等潜质项目，保持逐年提高的发展态势。挖掘培育足球、冰雪运动等薄弱及新型项目，填补空白，培育亮点。建设发展皮划艇、铁人三项两个省级预备队项目，积极培养高水平后备人才。到 2025 年，玉溪籍运动员进入国家队或国家集训队人数有新突破，每个重点项目向上输送高水平竞技体育人才不少于 4 人。改革体校、少体校人才培养模式，加大科技手段运用力度，提高运动队训练科学化程度和管理水平。推动体教深度融合，构建市、县、校三级竞赛体系，加快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建设，拓宽后备人才培养输送渠道。逐步实现运动员选材、训练监控、体能监测及后备人才数据分析等功能，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和效益。加强基层青少年体育训练管理，完善质量评估措施。加强“玉溪市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基地”创建与管理，健全青少年体育组织，满足青少年学生体育训练需求。加强与省内外高水平训练基地、体育院校合作共建，拓宽运动员成长成才通道。创造优质文化教育条件，加强运动员文化教育。做好省十六运会参赛工作、省十七运会周期训练备战工作，培养高水平竞技体育人才，力争更多玉溪运动员代表省、国家参加全运会、亚运会、奥运会

等国际国内大赛，并取得好成绩。

二、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充分发挥全民健身指导协调委员会作用，建立联席会议机制，将全民健身工作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市级财政每年按照人均1元落实工作经费；将全民健身基础设施建设纳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推进“七彩云南全民健身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实施玉溪市健身设施建设补短板行动，增加健身设施有效供给；制定《玉溪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抓好全民健身“六个身边”工程建设，举办形式多样的群众性体育赛事活动，持续提升“七彩云南全民健身运动会”品牌活动质量，打造“一县一品牌、一地一特色”的全民健身活动格局。以“中心城区全民健身圈”和“环湖康体全民健身圈”为龙头，带动全市全民健身活动广泛开展，打造优质健身品牌。采用线上、线下方式推广居家健身、办公室健身、工间健身，开展国民体质监测、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测试工作。推动全民健身公共服务资源向农村倾斜，鼓励乡村（社区）组织开展体育活动，逐步实现基本公共体育服务均等化；支持体育社会组织建设，发挥各级体育总会、体育协会、俱乐部的指导服务作用，建立全民健身志愿服务长效机制。依托玉溪师院、玉溪体校等院校对公益性社会体育指导员免费提供知识和技能培训。开展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县创建活动；加强老年人体育工作，推进各级老体协组织建设，市级财政将老体协年度经费列入预算，每年从彩票公益金中安排资

金用于改善老年人体育健身条件。推进少数民族、残疾人、农民、职业人群、妇女群体体育工作，提高参与健身的人口比例。到2025年，全市城乡居民健身意识进一步增强，身体素质不断提高，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达到总人口的38.6%，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人数比例达92%，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比例达3.5人。

三、加快体育产业发展

落实玉溪市体育产业发展规划，打造“一极、一心、两带、多基地”的体育产业立体空间体系。加大政策扶持力度，建立多部门联合推进体育产业发展协调机制。支持具有自主品牌和市场竞争力的企业创新发展，扶持品牌影响力大、创新性强的中小微体育企业向“专精特新”方向发展。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建设体育综合体，大力发展体育服务业，填补体育制造业空白，增加规模以上体育企业数量，培育壮大体育产业市场。促进健身休闲、竞赛表演、场馆服务、技能培训、体育用品销售等重点门类协同发展，实现体育产品及服务供给多样性。建设玉溪高原体育训练中心、星云湖水上训练基地等高原体育训练基地群，吸引国内外运动队到玉溪训练比赛，带动体育消费。鼓励开发健身产品，激活健身培训市场，合理引导群众健身消费。实施“体育+旅游”，促进体育产业与旅游、文化融合发展。打造抚仙湖青少年户外营地、帆船基地、红塔区龙马山、新平磨盘山户外运动公园等一批国家、省级体育旅游示范基地、精品项目、精品线路、体育旅游

目的地、特色小镇。培育一批带动全民健身和体育旅游的本土品牌赛事。支持和引导旅游景区拓展体育旅游项目，促进体育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推动体医融合发展，鼓励医院培养和引进运动康复师，开具科学的运动健身处方，鼓励社会资本开办康体和运动康复等机构，形成体医融合的疾病管理和健康服务模式。到2025年，基本建成现代体育产业体系，体育产业在全市生产总值中所占的比例达0.5%以上。

第五节 加快教育体育基础设施建设

一、强化教育资源布局规划

加强规划引领。根据户籍人口增长、城镇化发展以及滇中城市群建设等发展战略的实施带来的常住人口变化，做好教育资源布局规划，并纳入市、县两级“十四五”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满足人民群众对教育资源的需求。

加快破解热难点问题。紧紧围绕“学前教育上公办幼儿园难、义务教育上中心城区学校难、普通高中上市直高中难”问题，通过实施各类教育专项工程，落实城镇住宅小区配套教育资源相关政策，整合资源、扩大办学阵地。新增123所公办幼儿园，保留404所幼儿园，增加2.08万个学位；新建10所小学、4所初级中学，保留513所中小学，增加4.11万个学位；新建5所普通高中（含完全中学），保留22所普通高中，增加1.72万个学位。适时撤并165所教育质量差、办学效益低、布局不合理的农村小规模学校、民办幼儿园和附设学前班。

均衡配置资源。加强各级各类学校教室、实验室、实训室、图书室、教学实训用房、学生宿舍、食堂、厕所、浴室等项目建设，增加体育活动场地，完善附属设施，以及图书、教学实验实习设备和生活设施设备。“十四五”期间，规划实施 513 所学校（幼儿园）建设，规划新征土地 229.84 万平方米，规划校舍建设面积 227.21 万平方米、运动场地 177.09 万平方米，配套附属设施和设备，规划投资 122.86 亿元。

二、完善体育基础设施建设

完成省十六运会场馆建设。如期完成科教创新城主体育场等 11 个场馆项目建设，对各县（市、区）承办比赛项目的体育场馆进行修缮改造，满足省运会比赛需求，同时为玉溪体校、少体校训练提供保障，增加全民健身活动场馆。

统筹建设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加强健身步道、自行车道、社区文体广场等场地设施建设，鼓励社会力量建设小型体育场所，推动体育基础设施建设向自然村延伸。构建城市社区“15 分钟健身圈”，实现新建小区体育设施覆盖率达到 100%，积极争取国家体育公园建设项目。打造 10 条市级健身步道，建设 100 个乡村基础健身设施。到 2025 年，全市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 2.35 平方米。

建设高原体育训练基地群。打造玉溪科教创新城体育训练中心、星云湖水上训练基地、元江低海拔训练基地、新平磨盘山户外运动训练基地等高原体育训练基地群。重点将玉溪科教创新城

体育训练中心建成集体育训练比赛、全民健身、体育运动康复、体育文化为一体的体育服务综合体。

创新体育场馆运营机制。抓好体育场馆建设投、融、建、管、营各个环节。探索健身设施项目复合利用，与公共卫生、消防安全、应急避难（险）需要结合，实施公共体育场馆平战两用改造。支持采取政府购买公共服务、委托管理等方式引入专业机构参与公共健身设施运营，盘活省十六运会体育场馆和现有全民健身设施资源。创新公共体育设施运维管理模式，鼓励有条件的县（市、区）组建体育设施运营管理集团，激发场馆经营活力和使用效率。完善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补助机制，鼓励公共体育场馆延长开放时间。推动公共体育场馆和学校体育场地（馆）设施双向开放。

第六节 加强新时代队伍建设

一、加强行业作风建设

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增强宏观决策能力和服务基层意识，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在全市教育体育系统干部职工中开展“三个示范”创建活动，建立责任落实、督促检查、典型激励、考核问责、动态管理长效机制，进行行风培育、选树典型。严格依法治校、依法执教，全面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实施师德师风考核评价，推行师德考核负面清单制度，建立教师师德师风档案。推进“阳光招生”、“阳光分班”。全面落实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责任制，进一步规范教育体育收费行为，完善收费公示、督查等制度，

打造风清气正的良好行风。

二、提升队伍专业素养

健全完善培养培训制度，构建以职业道德和能力培养为重点的培训体系，推动教师、教练员、裁判员专业发展。加快实施玉溪市“5123XE”教师培养工程。落实职业院校教师定期到企业实践制度，加快职业院校“双师型”教师培养。加强名师工作室、高中质量提升研究指导中心、学科专家工作站的建设。到2025年，市级以上名师、骨干教师在学前教育、小学、初中、普通高中、职业院校中占比分别为10%、8%、10%、12%、10%，并逐年提高。

三、进一步激发工作活力

构建符合需求的编制动态调整机制，盘活事业编制存量，提高编制使用效益，补足配齐学科教师和教练员。实行学前教育单独核编，按标准配齐保教人员。拓展教师补充渠道，加强紧缺学科教师补充力度。深化教师、教练员裁判员管理制度改革，建立教育体育系统统筹，符合单位发展需求的岗位设置机制，优化中、高级职称岗位比例，向长期在乡村和艰苦边远地区从教的中小学教师倾斜，增加高中、职业院校教师中、高职岗位比例。完善中小学教师在职聘用和管理中实现能上能下的高职低聘管理机制。加快推进义务教育教师“县管校聘”和“校长职级制”改革。建立健全教练员、裁判员培训、晋升、选派和处罚制度。加大优秀教师表扬（表彰）力度，提高一线教师、班主任、山区教师的

表扬（表彰）比例。

第七节 完善教育体育治理体系

一、提升依法治教治体能力

坚持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理顺政府与学校、教育体育与社会的关系，构建与现代教育体育相适应的治理体系，形成政府主导、社会积极参与和有利于教育体育发展的政策环境。严格履行重大教育体育决策法定程序，健全社会公众参与教育体育决策制度，建立玉溪教育体育决策智力支持系统。以章程建设为统领，整体提升教育体育现代治理能力，依法落实学校办学自主权，建立符合学校特点的管理制度和配套政策。完善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和师生申诉制度，健全校园内部各类矛盾纠纷解决的法治机制。健全教育体育综合执法机制、民办学校、校外培训机构监管机制，依法查处违反教育体育法律法规、扰乱秩序、侵害合法权益的行为。依法规范校外培训，完善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非学科类分类管理体制机制，依法依规加强校外培训监管。司法、教育、财政、人社等部门配合，加强罪犯文化教育，建立与监狱管理和改造罪犯相适应，有利于刑释人员回归社会，与改革发展稳定相统一的罪犯文化教育体系，坚持课堂教育与常规教育相结合，开设扫盲识字班和识字提升班、技能培训等课程，提高罪犯的文化程度。

二、完善教育督导制度

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導體制機制改革，促進教育督導機構依法獨立行使職能，加強專兼職督學隊伍建設，完善督政、督學、評估監測三位一體的現代教育督導體系。完善政府履行教育職責評價體系，定期開展督導評價工作，重點督導評價重大教育決策部署落實情況，開展教育熱點難點問題和重點工作專項督導。完善學校督導政策和標準，建立健全各類教育監測制度，引導督促學校遵循教育規律，聚焦教育教學質量，辦出特色、辦出水平，促進學生德智體美勞全面發展。加強教育督導工作統籌管理，科學制定督導計劃，不斷提高針對性和实效性，防止督導過多增加學校和教師負擔、干擾正常教學秩序。

三、深化教育體育文化建設

堅持為黨育人、為國育才，弘揚社會主義核心價值觀，全方位構建良好的教育體育文化生態環境，增強人民群眾對玉溪教育體育的認同感。引導學校合理優化和完善辦學治校理念體系，引領踐行辦學宗旨、校訓校風、教風學風等精神文化要素，並將其轉化為師生價值共識，落實到學校工作各層面。強化網絡文化和網絡輿情陣地建設。加強校園文化的系統規劃和共建共享，引導和鼓勵師生積極參與校園文化的策劃、創作和維護，逐步實施校園風貌改造升級，扎實推進“一校一品”學校文化建設，以優秀的文化凝聚人、感染人、造就人。深入挖掘中華體育精神，弘揚“冠軍精神”，精心培育 and 發展體育公益、慈善和志願服務文化。倡導文明觀賽、文明健身等體育文明禮儀，促進社會主義思想道

德建设和精神文明创建。打造省运会文化，加强优秀民族体育、民间体育、民俗体育的保护、推广和创新，支持体育文艺创作，推动传统体育项目与旅游文化深度融合。

第八节 扩大教育体育对外开放

一、构建多层次教育开放发展格局

健全党委领导、政府搭台、高校对接、企业参与、共建共享的市校合作工作格局，完善市校合作精准化和常态化工作机制。深入推进玉溪市与云南大学、昆明理工大学、云南师范大学、云南农业大学、西南林业大学、昆明医科大学等省内高校市校合作，持续开展与国内相关高校合作对接。充分发挥高校在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等领域的优势，实现共赢发展。大力实施“一带一路”教育行动，进一步吸引知名学校、教育和科研机构、企业到玉溪设立教育教学、实训、研究机构或项目，优化玉溪教育体系和结构，进一步提升育人质量，切实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多元化、高质量的教育需求。进一步加强与周边国家的教育交流与合作，支持玉溪师范学院优化留学生生源国别、专业布局，加大品牌专业和品牌课程建设力度，实施好玉溪师范学院、玉溪农职学院、玉溪二职中等院校与韩国、泰国、老挝等国家的教育合作项目，吸引学生到玉溪留学，扩大普通高等院校、职业学校留学生在读规模，不断提升玉溪教育国际影响力和竞争力，逐步打造“留学玉溪”品牌。实施好玉溪一中、玉溪实验中学“德语 DSD”项目，规范全市留学服务市场，为有出国留学深造意愿的市民提供便捷服

务。充分利用国际国内教育论坛、友好城市、玉溪驻国外商务代表处等平台，推动玉溪学校与国内外学校有序缔结友好学校，建立互访交流机制。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聚焦教育体育产业发展，谋划产业招商，创新招商引资方式，坚持招商引资、招才引智有机结合，瞄准集团化办学、职业教育、智慧教育、体育产业发展方向进行重点招商，推动教育体育产业从价值链低端向高端升级。

二、提升体育对外影响力

落实“一带一路”建设和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建设要求，发挥玉溪地缘区位优势，积极与周边国家开展人文体育交流活动。以开展国际体育品牌赛事活动为依托，丰富体育对外交往内涵，拓展体育交往空间，开展形式多样的民族民间体育对外交流活动，促进人文交流及经贸合作。持续打造国际自行车节、抚仙湖国际帆船赛和马拉松赛、元江滑翔伞国际邀请赛等国际品牌赛事，不断扩大影响力。全力建设玉溪科教创新城体育训练中心，打造成为云南省高原体育训练基地群的重要节点，成为辐射全国、面向南亚东南亚的国际高原训练基地，吸引国内外运动队和爱好者到玉溪训练和比赛。

第四章 重大举措

第一节 破解“三难”问题

一、破解学前教育上公办园难

增加公办学前教育资源。加快推进学前教育建设项目，2021

年末,98 个村级幼儿园和 6 个乡镇中心幼儿园建成并投入使用,增加公办学位。2023 年前,新建、改扩建中心城区 10 所幼儿园,增加幼儿学位 4521 个。以国土空间规划为依托,完善教育设施布局规划,规划预留学前教育用地,严格落实新建城镇小区配套建设幼儿园制度,确保城镇公办或普惠性民办学前教育资源的同步增加。积极争取国家、省项目和资金支持,鼓励人口规模在 5 万人以上的乡镇规划推进“一乡两公办”建设。鼓励市、区直属园,乡镇公办中心幼儿园有偿输出优质资源,采取“名园办分园”、“园企合作”等办园模式,领办、托管新建学前教育资源,增加优质资源覆盖面。

培优民办学前教育资源。规范管理,制定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扶持和管理的具体实施办法,引导民办幼儿园不断改善办园条件,提高办园水平;提升质量,加大示范幼儿园对民办薄弱幼儿园的结对帮扶力度。深入推进“园区建设”,全面推进课程游戏化建设,积极组织开展游戏化示范区、示范园及等级园的创建;倡导合作,鼓励本地优质名园输出优质资源到民办幼儿园,带优民办幼儿园;支持发展,积极推进与国内优质幼儿园、教育机构的交流合作,鼓励名园、名企、名人到玉溪投资兴办优质民办幼儿园,增加优质幼儿园总量,满足多样化的入园需求。

创新教师队伍补充和培养机制。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补足配齐公办幼儿园教师和保育员,在核定编制内逐年增补编内教师,不断置换出“购买服务”教师,实现公办幼儿教师补充工作

常态化。推进“县管校聘”人事制度改革，盘活区域内教师资源，优化教师结构，将富余人员编制逐年向学前教育倾斜增量，不断解决公办幼儿园编制不足的问题。通过国家、省、市、县、镇五级培训网络，开展全员轮训，重点提升乡镇中心园、民办幼儿园园长管理水平和村幼儿教师保教能力，重点加强师德师风全员培训和非学前教育专业教师补偿培训，开拓培训渠道，创新培训方式，建设高质量、善保教的幼儿园教师队伍。

二、破解义务教育上中心城区学校难

优化资源布局调整。增加中心城区优质教育资源，加快玉溪第一小学教育集团高新小学建设，盘活玉溪卫校、体校、市少体校老校区等存量教育资源，扩大中心城区办学规模。到2023年末，新建、改扩建中小学15所，增加全市城区中小学学位11736个。按照“宜并则并、需增则增”的原则，合理整合优化乡村教育资源，办好小规模学校，逐步缩小城乡差距。到2022年，撤并23个小学教学点，因地制宜对141所小规模学校进行整合或增设九年一贯制学校。严格落实玉溪市新建改扩建住宅小区教育配套设施建设管理规定，按照标准推进新建住宅小区配建中小学。优化红塔区、江川区、澄江市基础教育学校规划布局，规划建设高铁新城、科教创新城、大化工业园区教育配套设施。

推进优质资源共享。深入推进义务教育办学模式改革，落实生均公用经费保障，设立集团化办学奖补资金，推行以优质名校为依托，以“紧密型合作”为主要方式，以城郊和农村薄弱学校

为主要对象的同学段或跨学段集团化办学模式，推进“县管校聘”“校长职级制”在集团校的先行实施，推动优质中小学校和薄弱学校实现资源共享和一体化管理，不断提高整体办学水平，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加强农村义务教育学校信息化建设，升级“玉溪教育云平台”，强化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实现城市优质学校教育资源的实时共享。

三、破解普通高中学生上市直高中难

深化育人模式改革。围绕质量提升，全面实行基于新课程方案、新课程标准和新教材的教学和评价，完善学校课程管理，建设可供学生选择的选修课程体系，推动普通高中多样化、特色化发展。深化课堂教学改革，尊重学生学习兴趣和个性差异，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创新教学手段、模式，提高学生自主、合作、探究学习的能力。加强学生心理疏导和学业指导，把学生生涯规划教育贯穿到高中学习的全过程。加强学生社团建设，通过特色课程培养学生综合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建设优秀学科竞赛教练员队伍，培养国家“强基计划”优秀生源。到2025年，市属、县（市、区）普通高中的优质课堂教学占比分别达到70%和40%，每所普通高中都有特色发展项目或独特的办学特色。

加快优化布局结构。落实政府主体责任，支持社会力量和优质教育集团通过新办、合办、托管等形式到玉溪办学，形成政府引导、社会参与的多元办学格局。通过新建、改（扩）建、盘活

资源等形式，增加普通高中学位。积极消除大班额、大校额。加快综合高中普职融通试点改革。

支持等级高中创建与晋升。实施一级高中创建和晋升奖补机制，推动全市普通高中等级创建和晋升工作，扩大一级高中办学总量，对新创建的一级一等、二等、三等高中学校给予奖补。到2025年，全市形成以一级一等高中为引领、一级二等高中为骨干、一级三等高中为基础的办学格局。

大力推进优质均衡发展。加强学校品牌建设，坚持做强龙头高中，同时带动县（市、区）办学水平，促进全市普通高中均衡发展。积极探索集团化办学，支持市内名校或引进市外优质办学机构以新办、合办、托管等方式实施集团化办学，促进优质资源向薄弱县（市、区）辐射，引领带动县（市、区）学校发展。各县（市、区）通过深化区域内普通高中教育管理与保障，激发学校内生动力，主动创造集团化办学条件，办优家门口学校，快速提升办学水平层次。加强智慧教育的运用，助力教育教学水平的提高。不断缩小校际之间办学水平差距。

健全质量考核激励机制。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完善普通高中学校教育教学质量管理考核制度，发挥考核激励的导向作用，按照市、县（市、区）两级政府主体责任，分别对区域内直属普通高中学校实行差别化量化考核。增加奖励性绩效工资总量，激励工作成绩突出、教学质量提升、群众满意度高的普通高中学校教职工。

提高教育科研水平。配齐配优市、县（市、区）教研员，探索教研员兼职模式。加强对薄弱普通高中教学管理和学科教学的督查指导。强化普通高中质量提升研究指导中心和名师工作室建设，充分发挥教育教学引领作用。深入研究高考综合改革政策措施，有序推进新高考。

第二节 激发办学活力

一、深化教育体育评价改革

改革党委政府教育工作评价。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教育领导体制，履行好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的职责。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完善定期研究教育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党政主要负责同志深入教育一线调研、联系学校和年终述职必述教育工作等制度。坚决纠正片面追求升学率倾向，不得下达升学指标或以中高考升学率考核下一级党委和政府、教育部门、学校和教师，不得将升学率与学校工程项目、经费分配、评优评先等挂钩，不得通过任何形式以中高考成绩为标准奖励教师和学生。对教育生态问题突出、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依规依法问责追责。

健全学校评价体系。坚持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根本标准。幼儿园重点评价科学保教、规范办园、安全卫生、队伍建设、克服小学化倾向等情况。义务教育学校重点评价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保障学生平等权益、引领教师专业发展、提升教育教学水平、营造和谐育人环境、建设现代学校制度以及学业负担、社会满意度

等情况。普通高中主要评价学生全面发展的培养情况，突出实施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开展学生发展指导、优化教学资源配置、有序推进选课走班、规范招生办学行为等内容。职业学校重点评价德技并修、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育训结合、学生获取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毕业生就业质量，扩大行业企业参与评价，引导培养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推进高校分类评价，引导不同类型高校科学定位，改进教育教学和学科评估，强化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将“双减”工作成效纳入县域和学校义务教育质量评价，有效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

改革教师评价方式。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第一标准，突出教育教学实绩。强化教师思想政治素质考察，推动师德师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健全教师荣誉制度，发挥典型示范引领作用。全面落实新时代幼儿园、中小学、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准则，健全“双师型”教师认定、聘用、考核等评价标准，突出实践技能水平和专业教学能力。建立师德失范行为通报警示制度，对出现严重师德师风问题的教师，探索实施教育全行业禁入制度。完善中小学教师绩效考核办法，把认真履行教育教学职责作为评价教师的基本要求，引导教师上好每一节课、关爱每一个学生。建立绩效工资分配向班主任、教学一线和教育教学效果突出的教师倾斜的考核机制。

改革学生评价体系。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树立科学成才观念，构建“三全育人”、“五育融合”的评价体系。完

善德育评价，科学设计各级各类教育德育目标要求，引导学生养成良好思想道德、心理素质和行为习惯。破除智育评价唯分数论，增强核心素养的培养，引导学生不断提高综合素质。强化体育评价，引导学生养成良好锻炼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锤炼坚强意志。改进美育评价，把音乐、美术、书法等艺术类课程以及艺术实践活动情况纳入学业要求，探索艺术类科目纳入学校教育质量监测体系。加强劳动教育评价，引导学生崇尚劳动、尊重劳动，将参与劳动教育课程学习和实践情况纳入学生综合素质档案。

完善市级体育训练单位评价。建立运动训练日常管理、阶段达标、参赛成绩和人才培养质量效益相结合的周期训练目标管理机制。完善教练员岗位评价，将后备人才培养、参赛成绩和输送人才作为教练员岗位绩效分配和考核评价重要内容。推进学校体育评价改革，建立日常参与、体质监测和专项运动技能测试相结合的考查机制。完善体育教师岗位评价办法。

二、积极稳妥推进考试招生制度改革

严格执行国家、省相关政策，积极推进学前教育“一村一幼”全覆盖，扩大普惠性幼儿园覆盖面，保障适龄幼儿就近就便入园。规范幼儿园招生行为，满足人民群众对学前教育的多元化需求。推进义务教育学校免试、就近或相对就近入学全覆盖，坚持属地管理原则，杜绝违规招生，保障适龄儿童少年入学机会均等，实行均衡编班。完善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稳妥推进体育、艺术及劳动教育考试改革，改进普通高中录取方式，主动适应基于统一高考和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参考综合素质评

价的多元录取机制。探索普通高中学校根据办学等级水平分批次、按计划招生。规范民办学校招生入学行为，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报名和录取工作由市、县级政府教育行政部门统一组织实施，并与公办学校同步招生。逐步放宽高中跨县（市、区）区域招生比例。到 2023 年，县级公办普通高中招生计划和民办普通高中公费学位全部合理分配到服务区域内各初级中学，并确保足额录取，分配比例进行年度动态调整。完善考试招生诚信和安全管理度，健全信息公开和监督检查机制。

三、切实减轻学校负担

减轻学生过重学业负担。大力推进义务教育教学改革，进一步规范学生作业，提高学生作业的有效性和针对性，从源头上减轻学生作业负担。积极转变教师教育观念和家長思想观念，疏堵结合，推动学校、家庭、社会共同营造有利于未成年人身心健康成长的社会氛围和良好教育生态环境。加强学生作业、睡眠、手机、课外读物、体质健康管理，保障学生休息权利，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实现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家庭教育支出和家長相应精力负担 1 年内有效减轻、3 年内成效显著，人民群众教育满意度明显提升。

高质量推进课后服务。实现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全覆盖。坚持公益性和普惠性原则，由政府、学校、家長共同合理分担课后服务运行成本，结合学校办学特色和学生学习成长需求，统筹

安排教师实行“弹性上下班制度”，开发设置多样化课后服务项目，切实增强课后服务的吸引力和有效性。防止将课后服务变相成为“补课”。

从严治理规范校外培训。从严审批和管理校外培训机构，不再审批新的面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的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现有学科类培训机构统一登记为非营利性机构。整合教育、民政、市场监管、金融监管等部门力量，设置专门机构对校外培训机构进行监管，促进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贯通协同。加大治理创新力度，通过信用监管、智慧监管、“互联网+监管”等多种途径整顿和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坚决治理校外违规培训和竞赛行为，营造良好教育生态，提高监管的精准性和有效性。运用法治思维和法律手段来治理，推动校外培训走上法治化、规范化发展，对线上线下培训机构全部纳入监管，确保监督全方位无死角。

严格清理规范与中小学教育教学无关事项，依法规范督查检查考核事项，统筹安排社会事务进校园，实行目录清单制，对未列入清单或未经教育主管部门批准的进学校的各类检查、考核、评比活动不准开展，让学校回归教书育人主责主业，让教师专心教育、潜心育人，让学生专心学习、快乐生活。

建立学生人身伤害事故预防和处置机制，成立由各级政府统筹，相关部门参与的市、县（市、区）、乡镇（街道）“学校安全事故预防和善后处置领导小组”，负责全权处理发生在学校的

体育、劳动、实验、校内外实习等正常教育教学中出现的意外事故，在安全措施、应急预案和学校安全管理到位的情况下，不得认定为教学事故、不得追究相关教师和学校负责人的责任，不得影响有关人员的评优评先和职称晋级。对无理取闹，干扰正常教育教学，危害公共财物，危及师生安全的按相关规定和程序给予坚决打击。

四、打造学校品牌

鼓励市内优质学校通过创办分校、托管、合作办学等形式，打造具有规模优势、品牌效应的跨区域、跨类别、跨学段教育集团，办优家门口的学校。引进市外优质办学机构，加快基础教育集团化建设，健全多样化办学模式，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支持优质名校合作办学，有偿输出品牌、管理、校长、教师等教育资源，鼓励非义务教育学校发挥学校办学优势，合法合规增加非税收入。教育非税收入按“收支两条线”管理，财政统筹 30%后全额返还教育，重点用于教师绩效增量。支持各级各类学校树立品牌意识，加强学校品牌建设，逐步形成可共享、复制、推广使用的管理体系和资源，提升品牌影响力和群众认可度，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

第三节 深化体育教育融合发展

一、加强学校体育工作

树立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面向全体学生开齐开足体育课，保障学生每天校内、校外各 1 个小时体育活动时间，促进学生养

成终身锻炼习惯。学校组织开展校内竞赛活动，组建校队参加各级联赛。加强青少年学生军训。支持学校成立青少年体育俱乐部。组织实施好体育中考考试改革。

二、完善青少年学生体育赛事体系

以足球、篮球、排球联赛为引领，形成上下联动、形式多样的体育竞赛体系。定期举办学生运动会或体育节，组建体育兴趣小组、社团和俱乐部，推动学生积极参与课余训练和体育竞赛。

三、创建体育传统特色学校

对全市 30% 的普通中小学进行体育传统特色学校认定和管理。基础教育阶段布设田径、游泳、足球、篮球、排球、网球、乒乓球及民族体育等项目，加强青少年体育项目训练和健康教育，提高训练质量。制定传统特色学校体育自主招生政策，贯通小学、初中、高中各阶段体育人才发展成长通道。

四、加强体育师资队伍建设

配齐中小学体育教师，未配齐的县（市、区）应每年划出一定招考比例用于招聘体育教师。在大中小学校设立专（兼）职教练员岗位，建立聘用优秀退役运动员为体育教师或教练员制度。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缓解体育师资不足。通过“国培计划”、“轮训”等方式加大对教练员、体育教师的培训力度。

第四节 加快智慧教育体育建设

一、全面实施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

加快实施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构建与玉溪经济社会和

教育发展水平相适应的教育信息化体系，支撑引领教育现代化发展，形成新时代的教育新形态、新模式、新业态。到 2022 年基本实现“三全两高一”的发展目标，即：教学应用覆盖全体教师、学习应用覆盖全体适龄学生、数字校园建设覆盖全体学校，信息化应用水平和师生信息素养普遍提高，建成“互联网+教育”大平台，推动从教育专用资源向教育大资源转变、从提升师生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向全面提升其信息素养转变、从融合应用向创新发展转变，努力构建“互联网+”条件下的人才培养新模式、发展基于互联网的教育服务新模式、探索信息时代教育治理新模式。实施“115”智慧教育建设工程，到 2025 年，计划投资 6.42 亿元，升级“玉溪教育云”为“玉溪智慧教育云”；集中建设三大网络基础设施，保障信息高速公路畅通无阻；选取 100 所信息化基础好的学校建设“物联网”，形成“智慧校园”；打造全市所有学校的校园空间地理信息综合服务系统；建设 1000 间“1+N 互动课堂”；建设 500 间“未来智慧教室”；建立教学质量监测体系；进行多媒体互动教学设备的升级更新；进行计算机教室的升级更新；进行 VR 沉浸示范教室及 VR 课程资源的建设；丰富“智慧教育云平台”教学资源，形成海量资源库；构建全市“移动学习”及“泛在学习”环境。

二、深入推进有效“精准教学”

运用云计算和大数据分析技术，集“命题制卷+阅卷统计+诊断分析+个性化报告+智能推送试题+补偿性服务+专家培训指

导+智慧讲堂”的全流程整体解决方案，到 2025 年，逐步建立覆盖全市高、初中和小学的“精准教学”现代检测评价系统，形成教育质量监测和教育测评服务体系，定期提交全市基础教育教学质量的监测分析报告，研判玉溪市基础教育质量真实情况和发展趋势，完善课前准备、课堂教学、课外自学、课后辅导和课外教研等“一体化”改革举措，为教育管理提供精准决策支撑。逐步探索通过“智慧课堂”“综合素质评价”“数据画像”“成长档案”等途径，精准采集学习过程中的生成性行为数据，开展教学分析与过程性评价，提升课堂教学和育人的有效性。

三、推进“互联网+体育”

以 5G 新技术为引领，运用物联网、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信息技术，构建智慧体育平台，促进体育场馆活动预订、赛事信息发布、经营服务统计等整合应用，推进智慧健身路径、健身步道、体育公园建设。提升公共体育场馆智能化、设施智慧化、体育赛事信息化，促进线上线下消费融合，培育体育消费新业态、新模式。加强对运动员基本信息、体育产业、国民体质监测等数据的统计，建立数据监测机制。通过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不断提升运动员科学训练水平，加快体育产业发展。

第五节 提升教育体育科研能力

一、加大教研机构建设力度

健全完善市、县（市、区）、校三级教育科研网络，发挥教育科研系统合力，助力教育质量提升。以玉溪市教科所为基础，

组建玉溪市教育体育科学研究院，充分发挥作用，整合教研、师训、电教等机构职能，增设教育质量评估中心，健全教育质量监测评价机制。与省内外高等院校教育研究机构合作，建立玉溪教育专家库。

二、加强教育科研队伍建设

执行教研员准入制度，建立专职教研员定期到中小学任教制度。市级教科研机构全学段、全学科配齐专职教研员，县级教研机构按义务教育每学科配置 1 名教研员，学前教育根据实际需求配置游戏化课程教研员。选聘学校优秀教师兼任学科教研员，加强学科教研力量。实施科研管理干部队伍和教研员素质提升工程，探索设立科研首席专家制度和工作机制，完善科研人才培养和引进机制，培养教育科研学术领军人才。开展教科研优秀成果评选活动，到 2025 年，推动 20 项重大教科研成果转化和应用于教育实践。

三、加速体育科研能力提升

创新体育科研机制，加大对体育科研人才的招聘、引进和培养力度，配齐配强一支体育科研人才队伍。建立市、县（市、区）体育科研工作网络，充分发挥体育科研在发展体育事业中的先导作用，提升竞技体育训练水平，科学推进全民健身运动持续发展。与高校、科研院所、高新企业开展体育科研合作，积极开展科学选材、训练、健身指导研究，提高体育科研开发和推广应用能力。

第六节 高水平筹办“省十六运会”

一、精心做好筹备工作

围绕将“省十六运会”办成一届精彩纷呈，富有玉溪特色的体育盛会目标，成立筹备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工作方案，分阶段推进。重点抓好竞赛组织、大型活动、新闻宣传、市场开发、志愿服务、接待、安保、综合保障等工作。通过筹备承办“省十六运会”，进一步提升全市经济社会、城市环境、精神文明建设等发展水平。

二、努力做好备战参赛工作

按照实现团体总分、金牌总数第二的参赛目标，组建 20 个项目运动队，参加青少年组所有项目比赛，抓实训练备战工作，完成现场比赛金牌不少于 80 枚的参赛任务。做好职工组、大众组、大学组组队参赛工作，争取优异成绩。

第七节 组建玉溪职业技术学院

抓住云南省教育发展机遇，加快构建玉溪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积极组建设立玉溪职业技术学院，对标高等职业学校设置标准，及时将学院办学所需的土地和校舍、机构编制和教师配备、教学仪器设施设备和实训室（基地）、图书资料及办学经费保障等 8 个项目及标准条件配备到位。2022 年 1 月通过省高等学校评议设置委员会专家组考察评议，3 月经省政府批准并报教育部备案，9 月实现招生办学。玉溪职业技术学院占地面积 313.842 亩，首设 5 个专业，2022 年计划招生 800 人，2025 年办学规模

达 3500 人。学院以招收三年制高职（专科）层次学生为主，面向地方二产、三产设置专业，着力培养服务玉溪“一极两区”发展定位及 10 条产业链所需技术技能人才。

第五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加强组织保障

充分发挥市、县（市、区）党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作用，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教育领导体制，建立协调磋商机制，及时研究破解教育改革发展中的关键问题、瓶颈问题。选拔讲政治、懂教育体育、善管理的优秀干部，加强学校班子和领导干部队伍建设。各级各类学校党组织要充分发挥领导核心作用，履行好把方向、管大局、做决策、抓班子、带队伍、保落实的领导职责，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上级党组织决定不折不扣得到贯彻执行。

第二节 强化要素保障

确保教育体育发展要素优先得到保障。各部门要充分履行职能，做到教育用地优先保障、教育项目优先安排、教育编制优先落实，确保新增财力优先向教育倾斜，确保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增加，确保按在校学生人数平均的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增加，体育投入持续稳定增长。从 2021 年起，市级财政每年新增预算安排全市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阶段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全面实施教育体育经费预算绩效管理，努力实现经费使用效益最大化。

第三节 凝聚协同推进合力

加强市、县（市、区）政府教育督导工作力度。健全跨部门统筹协调机制、监测评价机制，建立统筹研究解决“十四五”教育体育重大问题机制，依靠部门大协同推进教育体育大发展。教育体育部门牵头，统筹推进规划落实；发改部门牵头，会同自然资源、住建等部门协调推进教育体育建设项目的落实；财政部门确保教育体育经费投入；编制部门牵头，会同教育体育、财政等部门推进教师编制管理改革；人社部门牵头，会同教育体育部门推进职称制度改革等。建立教育体育重点工作落实情况通报和年度考核制度，确保“十四五”教育体育发展目标和主要任务完成。

第四节 增强发展内生动力

保证学校教育教学自主权，扩大人事工作自主权，落实经费使用自主权，对预算资金进行全过程绩效管理。学校要主动担当作为，加快推进学校章程建设，完善规章制度，建设校园文化，增强自主管理和自我约束能力。找准教育体育发展存在的主要困难和问题，充分发挥优势，自加压力，激发活力，增强动力，构建积极进取、团结拼搏的教育体育发展环境。

第五节 维护教育体育系统安全稳定

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工作原则，健全教育体育系统安全工作体系和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机制，完善各类应急预案，开展规范化应急演练，提高应急处突能力。健全完善防灾减灾救灾长效机制，实现防灾减灾知识和自救

互救技能的全面普及。继续实施基础设施安全加固改造工程，完善学校应急避难场所设施。完善校园“网格化”安全管理模式，加强安全教育，提高自我防范意识，遏制校园暴力，防止校园欺凌事件。强化人防、物防、技防建设，加强各级学校和各类体育组织安全教育培训体系建设，将安全知识培训纳入各类专业培训课程。

第六节 提高规划落实效力

建立规划实施和监督评估机制，落实规划中期评估和年度监测制度，组织对本规划实施情况的跟踪监测，落实各部门职能职责，规划年度目标，明确完成时限和责任人，加强研判和引导，完善考核机制和问责制度，提高规划落实效力，加快推进教育体育现代化，促进教育体育高质量高水平发展。

- 附件：1.玉溪市“十四五”基础教育学校布局规划
2.玉溪市“十四五”基础教育阶段学校建设项目汇总表
3.玉溪市“十四五”体育规划建设项目汇总表